

**关于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关于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18）第 230ZA4573 号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阳信通）《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编制《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亿阳信通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亿阳信通董事会编制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亿阳信通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亿阳信通董事会编制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我们注意到，亿阳信通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770,672,776.86 元，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处司法冻结状态。

本鉴证报告仅供亿阳信通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6〕775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代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512.94万股，每股发行价17.065元。截至2016年9月27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111,143.3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556.01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9,587.2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230ZC0588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1、以前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项目累计支出21,817.2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累计使用0元，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109,668.41万元（包括募集资金专户当年存款利息收入81.12万元），未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的金额21,817.23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项目累计支出47,819.5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累计使用32,934.54万元，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77,067.28万元（包括募集资金专户当年存款利息收入333.41万元），未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的金额5,349.02万元，未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的金额9,536.03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5年5月26日经本公司董事会第六届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6年12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世纪城支行	10281000000709400	募集资金专户	198,984,775.81
阜新银行开发区支行	12002000025371	募集资金专户	401,924,965.1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哈西支行	231000748018010056004	募集资金专户	169,763,035.90
合 计			770,672,776.86

上述存储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414.53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均被司法冻结。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未发生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年下半年，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因涉及诉讼纠纷陆续被人民法院申请资金冻结。截至2017年12月31日，累计申请冻结金额31.49亿元（由于公司通过收到法院送达的法律文书及银行电话通知等渠道知悉上述资金冻结事项，信息获知的时间及完整性可能存在局限，而导致前述信息不准确；同时，由于同一人民法院存在对不同募集资金专户申请同一金额或相近金额的冻结，故结合所获取的诉讼资料或银行通知信息对可能重复的金额进行了剔除，限于诉讼资料或银行通知信息的限制，前述处理可能并不准确，有待后续进一步根据详细、完整的诉讼法律文书进行确认），即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已被全部冻结。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冻结事项与控股股东亿阳集团的债权、债务相关。公司正在与亿阳集团、有关法院及相关银行进行沟通，了解相关情况，查实资金被冻结的具体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冻结事项导致公司不能使用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因此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为推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以部分自有资金投入，由于公司因上述债权债务纠纷而存在募集资金专户之外的账户冻结事宜，故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也受到一定限制。公司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的要求，就上述事项进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此外，上述导致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的事项反映出公司内部控制方面有待提升，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强相关规章制度的整改和完善与执行。如果相关诉讼导致募集资金专户资金被司法执行，则可能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1:

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9,587.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934.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934.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0.00%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行业大数据分析运营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3,083.79	-16,916.21	43.61%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云安全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7,631.80	-2,368.20	76.32%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网络优化智能平台建设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1,696.40	-3,303.60	33.93%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区域创新应用工场建设项目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0,522.55	-4,477.45	70.15%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1,143.30	9,587.29	9,587.29		-9,587.29	0.00%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11,143.30	109,587.29	109,587.29	32,934.54	-76,652.75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由于2017年下半年募集资金专户陆续被司法冻结,影响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而对实际投资进度造成了影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注1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2

注1: 本公司针对募投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19,808.74万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专字(2016)第230ZA4458号”《关于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于2017年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中14,459.72万元置换,尚有5,349.02万元因募集资金账户冻结事项而未完成置换事项。

注2: 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共投入47,819.5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32,934.54万元,尚有14,885.05万元未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